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郭志成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緊隨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後起生效。

郭志成先生(「郭先生」)，58歲，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英國亞伯丁大學經濟及會計學文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九年十一月起為英國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當時彼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愛丁堡辦公室任職及取得資歷。彼分別自一九九一年一月、一九九二年六月及二零零一年十月起為香港執業會計師、香港註冊稅務師及認可財務策劃師。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成為中國併購公會會員。彼於審計核證、跨境稅務及項目融資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現為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

郭先生自二零一五年起為香港博愛醫院之總理，並自二零一五年起獲委任為香港新界西獅子會有限公司創會第二副會長。

郭先生目前為數間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弘海高新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5)及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60)(該兩間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恒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05)及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22)(該兩間公司股份於GEM上市)。郭先生為Cityneon Holdings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直至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除牌)，直至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辭任。

郭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協議，自彼獲委任生效日期(及股東週年大會後)起計為期三年，該委任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協議項下之委任期限受限於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條款及條件，郭先生有權每年收取董事袍金港幣300,000元。郭先生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以及董事會在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和當前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郭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概無在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郭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郭先生履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該通函」)。誠如該通函所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的鄭毓和先生(「鄭先生」)及徐耀華先生(「徐先生」)表明，彼等因其他業務承擔而無意重選連任。

鄭先生及徐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鄭先生及徐先生在任時對本公司作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Jean-Guy Carrier先生（「**Carrier先生**」）因彼的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Carrier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Carrier先生在任時對本公司作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

1. 鄭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2. 徐先生將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3. 假設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彼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4. 假設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石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彼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5. 緊隨股東週年大會後，郭先生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6. 緊隨股東週年大會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厲劍峰先生將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7. 假設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常務副主席許琳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彼將於緊隨股東週年大會後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後，預期董事會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如下：

董事會委員會	成員組成
審核委員會	郭先生 (主席) 謝湧海先生 王石先生
提名委員會	呂建中先生 (主席) 郭先生 謝湧海先生
薪酬委員會	謝湧海先生 (主席) 許琳先生 郭先生

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

據該通函所指，於鄭先生及徐先生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後，並假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成員組成於直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無變動，則本公司可能未能完全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第3.10A條、第3.21條及第3.25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的規定。

鑑於上文所述並假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如上文所述進行變動，則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後仍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最低人數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組成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厲劍峰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許琳先生(常務副主席)、楊興文先生、厲劍峰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即Jean-Guy Carrier先生及鄭家純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毓和先生、徐耀華先生、謝湧海先生及王石先生。